

东山县南部景区提升工程项目（一期）——金銮湾智慧旅游设施改造提升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

（暨中标结果公示）

工程名称：东山县南部景区提升工程项目（一期）——金銮湾智慧旅游设施改造提升工程

招标人：东山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福建省漳州市东山县西埔镇创业路7号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华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地点：东山县金銮湾

工程建设规模：新建内容包括公厕1座，张拉膜6座，海堤观海台阶3座，林下商铺13座，手工体验铺2座，儿童游乐场1处，警心景墙1座，警心入口小品2座，警务宣传小品11座，观光候车亭1座，新建道路铺装约8400平米，包括林下透水混凝土道路、芝麻灰荔枝面园路、砾石铺装、料石路面等。改造内容包括初心馆改造提升1座，艺术展厅改造3座，观光候车亭改造3座等。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 $8\% \leq K < 12\%$ ）（含8%，不含12%）

开标时间：2023年8月25日 09:30

工程交易地点：东山县建设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中标候选人：福建泛易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壹仟肆佰零捌万捌仟壹佰壹拾肆元整 【小写：¥14088114.00元（其中含暂列金额740000元、暂估价金额802000元）】

项目负责人：林娜

证书编号：[闽G009-22777]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365个日历天；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质量验收规范》等相关规范要求的合格标准。

评标委员会名单：王丽娟（组长）、陈金城、陈玉华、黄璇、林海钦

废标情况：江苏辰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你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未按招标文件提供市政施工员，不符合招标文件第2节评标办法和 第3点第3.1.6条款，资格评审不通过。

公示期：2023年8月28日至2023年9月7日

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13 号) 第五十四条“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的规定, 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 招标人不再接收异议申诉。评标结果异议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 东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东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联系电话: 0596-5883512、0596-5888446



招标人: 东山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华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3 年 8 月 28 日

